

货车刹车失灵闹市狂飙

顶上出租车,撞断行道树,最后差点冲进饭店

昨天下午两点左右,一辆货车在长白街上行驶中突然刹车失灵,与一辆出租车追尾,随后又冲向慢车道和人行道,撞断一棵行道树,并一直抵到路边的店门口,差点就冲进店里!事发后,司机连称万幸,称虽然“撞相”很难看,但没有伤到人。

时间:昨天下午 地点:长白街



事发现场一片凌乱 快报记者 赵杰 摄

刹车一踩就知道妙

昨天下午,司机刘某(化姓)和两个同伴开着他的苏AT5083蓝色平头货车,从科巷菜场准备到白云亭市场进货,虽然知道白天市区不允许货车通行,但为了赶时间,他选择了从相对不易被交警发现的长白街出城上高架。

刘某开车的速度不慢,据称达到了每小时四五十公里。沿着长白街快到常府街路口时,正好碰上红灯,前方一溜车子相继停了下来,刘某踩了一下刹车,突然心里咯噔一下,刹车坏了。

“不好!”刘某一下子慌了神,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,他目扫了一下,发现由南向北的对面车道是空的,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也没有人,他赶紧猛打方向,车子此时已经碰到前面一辆黄色的出租车,他硬是把车头抹了过来,车子以四五十公里的时速朝着左侧冲去。

“轰”的一声,货车爬上隔离绿岛,迎头撞上一棵香樟树,大树瞬间就被卷到车肚里面。此刻刘某只有听天由命了,方向也失去控制,车子“吱吱”怪叫着冲上人行道,然后撞上路边一家饭店的广告灯箱,抵着墙体才停了下来。

多亏了那棵树

记者在现场看到,这辆货车可谓是横扫千军,不仅将一棵碗口粗的行道树彻底“搬家”,还撞翻了几辆电动车和助力车、一只垃圾桶、一家川菜馆的盆景。

受损最严重的是长白街462—1号的炭烤鱼店,店门口的灯箱被撞碎,玻璃门的一侧门边

和门框都撞坏了。

“差一点点啊,车子就冲进店里来了!”店里的赵老板说,当时他们在二楼吃饭,突然听到“轰”的声音,跑下来时看到一辆货车“卡”在自己店门口,吓得差点背过气去。赵某说,幸亏是下午2点多,客人都走光了,否则货车“上门”,进出的客人难以幸免啊!

“多亏了这棵行道树呢。”赵老板说,路边的人都讲,当时这辆货车是直奔自己家店来的,被大树挡了一下才改变方向,最终撞在墙上。

炭烤鱼店隔壁的川菜馆也遭受了不小损失。“我们在楼上,地板直晃,都以为地震了!”楼上的厨师张某说,当时碗橱里的碗都抖得“锵锵”响,足足1厘米厚的垫桌圆玻璃也被震裂了。

“货车司机的选择正确”

据目击者称,事发后货车上的三个男的都下了车,还好都没有受伤。而炭烤鱼店老板出事后立即冲出来,到处找司机,后来发现后冲上来就揍了两拳。“大过年的,冲撞人家门头,肯定晦气啊!”

被追尾的苏A78892的哥胡某称,货车司机肯定是刹车失灵了,如果是把刹车当油门,那么货车就会直接撞上他的车子,而他前面还有一溜车子,一路撞下去,肯定损失惨重,而且会有人受伤!

“路口正好是红灯,司机选择打方向,我感觉他的处理是正确的。”胡某说。不过据记者观察,车上的三名男子脸色都红红的,还有点酒气。目前警方正在调查此事。

快报记者 孙玉春 实习生 戴筱一
(黄小姐报料奖 100元)

看到围观众人方知自家饭店失火

时间:前晚 8点半

地点:旭光里 2号

快报讯(记者 顾元森)前晚8点半左右,旭光里2号一家饭店的老板娘杨某看到楼下围满了人,她跑上前一看,才知道是自己家饭店失火了,幸亏好心邻居及时报警,火势没有蔓延开来。

杨某家的饭店位于一楼,她住在四楼,当时她外出回来,走到自家楼下时,看到楼下停着一辆消防车,二三十个人正聚在楼下。“发生什么事了?”50多岁的杨某带着疑问挤进人群,眼前的一幕把她吓了一跳:自家饭店窗户正往外冒着滚滚浓烟,在外面可以清楚地

看到里面灶台上有火光,一名消防员正在用切割机切割窗户上的钢筋。

“啊?我家店失火了!快救呀!”杨某急得喊了起来,可她随身没有带饭店钥匙,情急之下,她一溜烟跑回家,从丈夫手里抢来饭店钥匙,打开了饭店大门。

消防队员进入饭店后发现,起火的是厨房里的一只铁锅,隔壁水果店的老板陈师傅拿来一根长铁管将铁锅拨到一旁,消防队员很快将火扑灭。据了解,当晚杨某丈夫在锅里炖了鱼汤,在关门时忘了关火,幸亏隔壁陈师傅及时发现并报了警。

(钱先生报料奖 50元)

旅馆浓烟滚滚消防车隔巷救火

时间:昨天下午

地点:宁杭公路马群街3号

快报讯(记者 王觅)昨天下午,宁杭公路马群街3号附近一民房房顶突然浓烟滚滚,随即蹿出火苗。据了解,这是一家私人经营的旅馆。

昨天下午3点左右,闻到一股浓浓的焦糊味,住在马群街3号的居民纷纷跑出家门查看。“不好,旅馆失火了!”居民张先生看到,被浓烟包围的惠群旅馆三楼房顶一角已经蹿出火苗。

消防车很快赶到,由于旅馆设在巷子深处,巷子只有一米多宽,消防车根本进不去。“当时旅馆里好像没什么客人,发现三楼房间失火后,服务员全都跑出来了。”居民说,眼

看着火势越来越劲,消防员临时接起近百米长的水管,伸进巷子灭火。

经过十多分钟的扑救,火苗终于被压制。

据附近居民介绍,这栋三层旅馆是私人经营的,“原本是平房,后来自己又加盖的。”居民表示,“附近的建筑基本都是老式民房,不少后来都加盖了二层三层,其实就是违建。”记者看到,这栋占地面积不到100平方米的三层小楼作为旅馆,竟被隔成50多间客房。

居民们表示,旅馆作为公共场所,应有严格的消防标准和齐全的消防设施,这样的私人旅馆不能不说是一大安全隐患。目前,旅馆起火原因正在调查中。

(刘先生报料奖 60元)

老汉墓碑上少了三位亲属名字

老太太一怒状告子女;法院:少名字侵犯身份权

一对老夫老妻生育了4个儿女,这个大家庭原本各自相安无事,谁知在两位老人晚年之时,大家庭分崩离析:不但4个儿女分裂成两派,就连二老也闹离婚,整个家庭陷入混乱,几年来打的官司不下十场。然而就在二老打离婚官司过程中,其中一位老人患病去世,原本以为矛盾就此了结,不料双方为墓碑上的署名又展开了一场官司……

一家人分裂成两派

程铁柱和张淑菊结婚后的10年间生了4个孩子,其中两个儿子两个女儿,4个子女早已各自成家。按理说早已当上爷爷奶奶的二老应该安享天年,可是2003年时一家人突然陷入了纷争。

纷争的结果令人惊愕:大儿子和大女儿接走了父亲程铁柱,小儿子和小女儿则站在母亲张淑菊这一边,子女吵得不可开交之时,老夫老妻也闹起了离婚。

2003年,程铁柱起诉离婚,但法院判决不予离婚。不过老人的离婚愿望非常强烈,两年后再次将已75岁的老伴告上法院。法院一审判决离婚。可是似乎老天不同意这对老人分手。在离婚官司的二审期间,程铁柱因病去世。按照法律规定,这起离婚官司就此终止,一审判决失效,两人并没有能够离成。

第三块墓碑又生纠纷

2005年底,老人被安葬在大儿子购买的公墓中,不过墓地上暂时没有墓碑。这倒不是因为子女没有及时找人刻,恰恰相反,子女们已经刻过两次墓碑了。

原来,早在2003年,大儿子眼看父母年事已高,为二老买了墓地立了墓碑,碑文上写着父母和4个子女的

名字,由于6人都健在,因此碑文上的名字都是白色。这引起了张淑菊和小儿子、小女儿的反对,他们说,既然老人都健在,就不该把名字忙着刻上去,另外这个碑文上的名字不全,4个子女的配偶和子女也该写上去。

于是张淑菊和小儿子、小女儿找人将那块碑拆掉重新做了一块,碑文上用了红色字,另外还加上了4个子女的配偶和子女的名字。新做的碑暂时没有立上,据说是“一年不能立两块碑”的民俗。

2006年春天,张淑菊和小儿子、小女儿来到公墓,发现墓地上又立着一块碑,上面写着“先父程铁柱之墓”,落款是大儿子和大女儿以及两人的配偶和子女的名字,大家庭中的成员少了一半。他们为这事找到大儿子和大女儿交涉,后来干脆把这两人告上了南京玄武区法院。

少名字侵犯身份权

张淑菊在法庭上表示说,这两个子女做的墓碑,碑文中删掉了她和另外两个子女的名字,已经造成了亲戚和邻居的误会,给他们精神上造成了极大的伤害。她要求法院判令在墓碑上恢复她和小儿子、小女儿的名字,并要求赔礼道歉,赔偿精神损失1万元。

“不跟你合葬,是父亲的

意思。”被告席上的两个子女说。他们拿出了一份程铁柱的遗嘱,里面的主要内容是墓地的使用权交由大儿子处理,张淑菊百年后不与程铁柱合葬。一时间,双方为墓碑上的名字不全,4个子女的配偶和子女也该写上去发生了争执。

墓碑上如何署名,法律上并没有明文规定,很明显这起案件必须用民俗来解决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,依照我国社会的一般民俗和伦理习惯,死者的子女、配偶等近亲属都可在墓碑上署名,这是固有的亲属关系上的名分及丧礼,体现了一种身份权。

法院认为,张淑菊和程铁柱的离婚判决并未生效,两人仍是合法夫妻。虽然程铁柱在遗嘱中表明了百年后不与妻子合葬的意愿,但这并不涉及墓碑署名的问题。而小儿子和小女儿不管与父亲生前是否有矛盾,但是基于血缘关系,在墓碑上署名的权利都在。两被告故意不署名的行为已经侵犯了原告们的身份权。

日前,法院判决两被告拆除原来的墓碑重新立碑,新碑文中必须有三名原告的名字,驳回了三原告要求道歉和赔偿的诉讼请求。目前,这一判决已经生效。

(文中人物为化名)
通讯员 宣法
快报记者 马乐乐

女儿非亲生“父亲”获赔一万

快报讯(通讯员 秦少 记者 马乐乐)抚养了5年的孩子并非自己亲生,离婚后,40出头的李明将前妻刘梅(均系化名)告上法院,索要抚养费和精神赔偿。近日,秦淮法院审结了此案,部分支持了李明的诉讼请求。

李明与刘梅在2000年底领证结婚,6个月后妻子就生下一个女儿。不过两人的婚姻生活并不顺利,从2006年开始两人因性格不合分居。李明于当年年底起诉到法院,法院判决不准离婚。2007年李明再次起诉,起诉中他说出了一件让人吃惊的事。“她生的女儿,爸爸不是我。如果她认为是我,那么可以进行亲子鉴定!”面对丈夫信誓旦旦的表态,妻子刘梅始终拒绝进行鉴定,不过她也没有提供其他的证据来证明女儿确实是李明所生。一审法院经审理,推定女儿不是李明亲生,据此去年判决准许离婚。

离婚后,李明又起诉到法院,要求判令刘梅偿还其抚养期间的生活费12000元(每年按2400元计算五年),并赔偿精神抚慰金20000元。

刘梅辩解说,李明早就知道女儿并非他亲生女,因此孩子生下后,夫妻总是争吵。她认为李明抚养孩子是自愿的,不存在欺骗一说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,刘梅的辩解没有证据可以证明,而李明要求被告偿还抚养费和精神损失的诉讼请求,符合法律规定,但数额过高,法院最终判决刘梅一次性给付李明抚养费和精神抚慰金合计10000元。

小区“门户大开”居民抱怨不断

投诉人:石婆婆巷小区刘大爷

投诉内容:小区9年来一直没有物管,大门也没人看守,让人很没安全感。

[记者调查]
大门形同虚设

前天,在该小区出口南侧,记者看到一道约3米宽的升降杆,高高竖起,附近还安着一个摄像头。在出口北侧,有间崭新的门卫室。隔着玻璃,记者看到里面有监视屏等设施,但铁将军把门,空无一人。记者走进小区,居民们纷纷抱怨,“用升降杆却没门卫。光这么一道杆子,成天竖在路边,这跟没大门有什么分别?”

据了解,这里是1994年入住的老小区。刚入住的时候,曾有个老清洁工帮忙看门。大约9年前,不知什么原因,门卫撤走了,这里再也无人看管。去年出新后,小区的老铁门被换成了升降杆,一台摄像头也被安装在旁。这一度让居民们感觉有了盼头。“当时我们都觉得,既然出口用上升降杆,那应该会配上门卫了吧。”可眼看距离出新完工已有2个月,大家望眼欲穿到现在,还是不见门卫的踪影。

更让人担心的是,最近盗窃事件屡有发生。居民刘大爷告诉记者,今年1月

初,一个住在5楼的亲戚家遭到小偷光顾。屋里被翻得乱七八糟,值钱的家当不翼而飞,甚至连家门口的两瓶鲜奶也被顺手牵羊。

[相关部门]
门卫有望下月“到岗”

玄武区市容局工作人员表示,对于出新后老小区的物管问题,该局已有相应部署。“我们已在去年初成立了一家专门的物管机构‘捷安迅’,来接管像石婆婆巷这样的老小区。”

“捷安迅”负责人吉先生告诉记者,“石婆婆巷小区的接管工作目前正在协商中,估计这个月底会有结果。一旦敲定,门卫将于下月上岗。”吉先生还说,由于该机构人员精简,依靠小区停车费等收入即可维持员工工资,基本上不需要向居民另收物业费,因此受到不少老小区的欢迎。目前,他们所接管的老小区已达14个。

见习记者 沈晓伟